附件：

**陕西科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

陕科院工字〔2020〕3号

陕西科学院工会委员会关于开展第二届

“科技工匠”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单位工会：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积极响应省总工会和院工会关于开展弘扬工匠和劳模精神活动的要求，充分发挥先进模范人物的示范引领作用，培育和造就更多为基础研究、战略高技术研究提供有力支持的支撑类人才，引导分省院广大职工为实现“三个面向”“四个率先”、奋力谱写新时代陕西追赶超越新篇章贡献智慧和力量，经研究决定，开展“科技工匠”评选活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1. 评选范围和表彰名额

 **（一）评选范围**

分省院各单位的在职职工。

 **（二）评选名额**

本次评选表彰实行差额50%评选，各单位分配推荐名额见《推荐名额分配表》（附件1）。

二、评选条件

**1. 政治坚定。**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2. 技能卓越。**具备专业顶尖技能水平，在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方面发挥重要作用，长期在科研一线工作。

**3.** **业绩突出。**在当前国家重大战略、重大项目、重大工程中做出突出贡献。

**4.** **作风过硬。**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和职业操守，作风正派，清正廉洁，在同行中赢得广泛赞誉。

三、评选办法

1. **基层推荐。**各单位工会在党委领导下负责本单位的推荐工作。

2. **专家评审。**陕西科学院工会组织专家平审，推选出候选人建议名单，并进行公示，接受分省院职工监督。

3. **分省院党组审定。**通过公示的候选人建议名单经分省院党组会审定，确定最终评选结果。

四、表彰奖励

授予分省院“科技工匠”称号，颁发证书，予以奖励。

五、相关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科技工匠”评选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认真安排部署，精心组织实施，确保评选工作顺利推进。要做细做实先进人物的发掘、推荐、宣传、申报等各项工作，为评选工作奠定坚实基础。

2. **确保评选质量。**要严格评选标准，坚持面向一线、德才兼备、优中选优、公开透明的原则，充分挖掘先进典型，认真总结先进事迹，真正把践行工匠精神、发挥支撑作用、做出积极贡献的先进人物推选出来。提交材料要真实准确，情况介绍和事迹材料要依据充分、客观公正。

**3. 广泛宣传发动。**要积极整合资源，放大宣传效应，充分利用网络、微信等新媒体手段，广泛宣传分省院“科技工匠”评选活动，讲述“科技工匠”故事，表达科技工匠情怀，展示科技工匠形象，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六、材料报送

**（一）报送时间**

各单位务必于2020年9月13日之前上报材料。

**（二）报送材料**

1.《分省院“科技工匠”推荐表》（附件2，一式三份），其中主要事迹控制在 1500 字以内。

2. 主要荣誉证书复印件。

**（三）报送方式**

1. 各单位认真组织本单位的推荐和报送工作，将推荐表、事迹材料及主要荣誉证书的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邮件标题格式统一为“XX（单位）+科技工匠申报材料”。

2. 各单位要将加盖公章的纸质推荐材料，包括推荐表、主要荣誉证书复印件，交至分省院党群处。

联 系 人：宋少华

联系电话：83282891

电子邮箱：sshh@xab.ac.cn

附件：1. 推荐名额分配表

 2. 分省院“科技工匠”推荐表

陕西科学院工会委员会

2020年8月31日

|  |
| --- |
| 抄送：各单位党委（总支）。 |
| 陕西科学院工会委员会 2020年9月1日印发 |

**分省院“科技工匠”推荐表**

推荐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正面免冠彩色近照（1寸） |
| 籍 贯 |  | 民 族 |  | 政治面貌 |  |
| 学历/学位 |  | 参加工作时间 |  |
| 工作单位 |  |
| 职 务 |  | 职 称 |  | 技术等级 |  |
| 手机号码 |  | 电子邮箱 |  |
| 获得荣誉情况 | （须附证明材料） |
| 简历 |  |
| 主要表现 | （字数控制在1500字左右） |
| 所在单位工会意见盖 章年 月 日 | 所在单位纪检监察部门意见盖 章年 月 日 |
| 所在单位党委意见盖 章 年 月 日 | 陕西科学院工会意见盖 章 年 月 日 |
| 分省院党组意见盖 章 　　　　　　　　　　　　　　　　　　　 年 月 日 |